证券代码:000029、200029　证券简称:深深房A、深深房B　公告编号:2019-046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深房”或“公司”）因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A股：　证券简称：深深房A，证券代码：000029；B股：证券简称：深深房B，证券代码：200029）自2016年9月14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详见下表所示：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6-9-14	2016-022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控股股东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申请停牌
2	2016-9-22	2016-023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控股股东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3	2016-9-29	2016-024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继续停牌的公告	控股股东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4	2016-9-30	2016-02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的公告	控股股东筹划关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5	2016-10-10	2016-026 2016-027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的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的议案》
6	2016-10-14	2016-02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延期复牌公告
7	2016-10-21 2016-10-28 2016-11-4 2016-11-11	2016-030 2016-035 2016-036 2016-03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8	2016-11-14	2016-038 2016-039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9	2016-11-18 2016-11-25 2016-12-2 2016-12-9	2016-040 2016-041 2016-044 2016-04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0	2016-12-13	2016-046 2016-047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的议案》
11	2016-12-16 2016-12-23 2016-12-30 2017-1-6 2017-1-13 2017-1-20 2017-2-3 2017-2-10 2017-2-17 2017-2-24 2017-3-3 2017-3-10	2016-048 2016-049 2016-050 2016-051 2017-001 2017-002 2017-003 2017-004 2017-005 2017-006 2017-007 2017-01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7-3-11	2017-012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并公告召开情况
13	2017-3-14	2017-01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14	2017-3-17 2017-3-24 2017-3-31 2017-4-7	2017-014 2017-015 2017-021 2017-02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5	2017-4-14	2017-024 2017-02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以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6	2017-4-21	2017-026 2017-02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告
17	2017-4-28 2017-5-5 2017-5-12	2017-033 2017-034 2017-03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8	2017-5-13	2017-036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19	2017-5-19 2017-5-26 2017-6-2 2017-6-9	2017-037 2017-038 2017-039 2017-04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7-6-14	2017-04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21	2017-6-16 2017-6-23 2017-6-30 2017-7-7 2017-7-14	2017-042 2017-043 2017-044 2017-046 2017-04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7-7-14	2017-04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23	2017-7-21 2017-7-28 2017-8-4 2017-8-11	2017-049 2017-050 2017-051 2017-05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7-8-12	2017-05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25	2017-8-18 2017-8-25 2017-9-1 2017-9-8	2017-054 2017-055 2017-060 2017-06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6	2017-9-14	2017-06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27	2017-9-15 2017-9-22 2017-9-29 2017-10-13	2017-063 2017-064 2017-065 2017-06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8	2017-10-14	2017-069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29	2017-10-20 2017-10-27 2017-11-3 2017-11-10	2017-070 2017-076 2017-077 2017-07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0	2017-11-14	2017-079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31	2017-11-17 2017-11-24 2017-12-1 2017-12-8	2017-080 2017-081 2017-082 2017-08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2	2017-12-14	2017-08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33	2017-12-15 2017-12-22 2017-12-29	2017-085 2017-086 2017-08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4	2017-12-30	2017-088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公告	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公告
35	2018-1-5 2018-1-12	2018-001 2018-00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6	2018-1-13	2018-00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37	2018-1-19 2018-1-26 2018-2-2 2018-2-9	2018-004 2018-005 2018-006 2018-00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8	2018-2-14	2018-00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39	2018-2-14 2018-2-28 2018-3-7 2018-3-14	2018-009 2018-010 2018-011 2018-01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0	2018-3-14	2018-01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41	2018-3-21 2018-3-28 2018-4-4 2018-4-11	2018-014 2018-015 2018-022 2018-02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2	2018-4-14	2018-02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43	2018-4-18 2018-4-25 2018-5-3 2018-5-10	2018-026 2018-027 2018-036 2018-03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4	2018-5-14	2018-04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45	2018-5-17 2018-5-24 2018-5-31 2018-6-7	2018-044 2018-045 2018-047 2018-04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6	2018-6-14	2018-049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公告	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三》公告
47	2018-6-14	2018-05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48	2018-6-21 2018-6-28 2018-7-5 2018-7-12	2018-051 2018-052 2018-053 2018-05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9	2018-7-14	2018-05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50	2018-7-19 2018-7-26 2018-8-2 2018-8-9	2018-056 2018-057 2018-058 2018-059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1	2018-8-14	2018-06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52	2018-8-16 2018-8-23 2018-8-30 2018-9-6 2018-9-13	2018-061 2018-062 2018-068 2018-069 2018-07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3	2018-9-14	2018-07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54	2018-9-20 2018-9-27 2018-10-11	2018-073 2018-074 2018-07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5	2018-10-13	2018-076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56	2018-10-18 2018-10-25 2018-11-1 2018-11-8	2018-077 2018-078 2018-083 2018-08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7	2018-11-14	2018-08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58	2018-11-15 2018-11-22 2018-11-29 2018-12-6 2018-12-13	2018-086 2018-087 2018-088 2018-090 2018-092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9	2018-12-14	2018-09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60	2018-12-20 2018-12-26	2018-094 2018-095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1	2018-12-29	2018-096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的公告	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公告
62	2019-1-3 2019-1-10	2019-001 2019-00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3	2019-1-14	2019-00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64	2019-1-17 2019-1-24	2019-006 2019-006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5	2019-1-31	2019-00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6	2019-2-14	2019-008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67	2019-2-21 2019-2-28 2019-3-7	2019-009 2019-010 2019-01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8	2019-3-14	2019-012	关于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五》的公告	签署《关于重组上市的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五》公告
69	2019-3-14	2019-01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及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70	2019-3-21 2019-3-28 2019-4-4 2019-4-11	2019-014 2019-016 2019-023 2019-02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1	2019-4-13	2019-026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72	2019-4-18 2019-4-25 2019-5-6 2019-5-9	2019-027 2019-033 2019-034 2019-036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3	2019-5-14	2019-037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74	2019-5-16 2019-5-23 2019-5-30 2019-6-6 2019-6-13	2019-039 2019-040 2019-041 2019-042 2019-043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5	2019-6-14	2019-044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二、停牌期间安排

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深投控及对手方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继续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沟通与论证，更新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深圳市国有企业改革，交易结构较为复杂，拟购买的标的资产系行业龙头类资产，资产规模较大，属于重大无先例事项，使得重组方案需跟监管部门进行反复的沟通及进一步的商讨、论证和完善，同时因有效期要求更新标的资产审计及评估报告，而体量较大尚需一定时间。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三、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19-028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2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26	–	2019/6/27	2019/6/27

●是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19年5月30日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18年年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18,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3,600,000元。

二、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19/6/26	–	2019/6/27	2019/6/2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均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公司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时，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元；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6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本公司A股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18元。如QFII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纳税要求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其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税前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0.2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本次权益分派如有疑问，请按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5-84736307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93　证券简称:江苏新能　公告编号:2019-029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能”、“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6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上资金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额度范围内负责办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29)。

一、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一）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申购及申购确认日	2019年6月6日
投资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7日
投资到期日	2019年6月11日（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	3.4%/年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16.06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二）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申购及申购确认日	2019年6月9日
投资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10日
投资到期日	2019年6月14日（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	3.4%/年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5,000万元，获得收益16.06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三）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7,500万元购买的“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627”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627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7,500万元
期限	36天
委托认购日	2019年5月8日
收益起算日	2019年5月9日
到期日	2019年6月14日
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2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2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20%（年率）。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7,500万元，获得收益22.19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四）公司前期使用募集资金7,500万元购买的“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628”产品已到期赎回，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628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7,500万元
期限	36天
委托认购日	2019年5月8日
收益起算日	2019年5月9日
到期日	2019年6月14日
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2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3.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2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20%（年率）。

上述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公司收回本金7,500万元，获得收益23.67万元，收益符合预期。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2019年6月12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投资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13日
投资到期日	2019年7月18日（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	3.4%/年

（二）2019年6月1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1期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5,000万元
投资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19日
投资到期日	2019年7月24日（如遇节假日顺延，如本产品被浦发银行宣布提前终止，该提前终止日被视为投资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	3.46%/年

（三）2019年6月1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813”产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813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1,500万元
期限	36天
委托认购日	2019年6月18日
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19日
到期日	2019年7月25日
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1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2.9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1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20%（年率）。

（四）2019年6月18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500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0814”产品，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NYRSD201900814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认购金额	1,500万元
期限	36天
委托认购日	2019年6月18日
收益起算日	2019年6月19日
到期日	2019年7月25日
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1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保底收益率2.9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大于或等于基准值加0.0110，扣除产品费用后，产品预期收益率3.20%（年率）。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效益。

四、风险分析及控制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现金管理品种，总体风险可控。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整体情况

公司前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9日、2019年1月3日、2019年1月31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3月7日、2019年4月4日、2019年4月13日、2019年5月6日、2019年5月10日、2019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编号为临2018-039、2019-001、2019-005、2019-006、2019-008、2019-009、2019-020、2019-024、2019-025、2019-027的《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未到期金额共计为3.3亿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特此公告。

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19-040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宇顺电子”）于2019年6月19日收到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植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产投”）、张家港保税区丰瑞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瑞嘉华”）的通知，为实施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自2019年6月10日起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中植融云于2019年6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前，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植产投、丰瑞嘉华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植融云	37,279,670	13.30%
中植产投	24,585,656	8.77%
丰瑞嘉华	14,349,085	5.12%
合计	76,214,411	27.19%

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除持有上述公司股份外，公司股东魏连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861,635股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中植融云。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84,076,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

二、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

2、增持目的：实施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2019年6月10日的增持计划。

3、增持资金：自有资金。

4、增持情况：根据市场情况，中植融云于2019年6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具体如下：

增持主体	增持日期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区间（元/股）	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植融云	2019-6-19	竞价交易	5,606,100	7.6-7.9	2.00%

三、本次增持后持股情况

本次增持后，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增持前持股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股份数量	增持后持股数量及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中植融云	37,279,670	13.30%	5,606,100	42,884,770	15.30%	
中植产投	24,585,656	8.77%	–	24,585,656	8.77%	
丰瑞嘉华	14,349,085	5.12%	–	14,349,085	5.12%	
合计	76,214,411	27.19%	5,606,100	81,819,511	29.19%	

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除持有上述股份外，公司股东魏连速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7,861,635股的表决权全权委托给中植融云。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89,681,1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

四、增持计划及实施情况

中植融云及一致行动人计划自2019年6月10日起12个月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继续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完成后在宇顺电子拥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达到宇顺电子总股本的32%；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宇顺电子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等情形出现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期限将相应顺延。具体参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6月11日、2019年6月13日、2019年6月15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5）、《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所持权益比例达到30%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6）及《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2019年6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中植融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5,605,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计划已在计划期限内实施完成。

五、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的条件。

2、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植产投、丰瑞嘉华均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中植融云及其一致行动人中植产投、丰瑞嘉华承诺：本次增持的2%的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6个月。

4、本次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六、律师核查意见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就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

（一）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为依法设立并且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且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禁止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

（二）增持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增持系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增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宇顺电子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次增持符合《收购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规定的可以免于提交豁免要约收购申请的条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19-035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即2019年2月2日），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上海综艺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综艺”）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1,446,5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32%，股东昝圣达先生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10,062,8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5113%；上海综艺与昝圣达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41,509,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5145%。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18年